

证券代码:600363 证券简称:联创光电 编号:2024-0472

## 江西联创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江西联创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于2024年10月28日、10月29日、10月30日连续三个交易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况。  
●经公司自查并向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核实,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或重大信息。  
●截至2024年10月30日,公司股票收盘价为42.48元/股,处于历史高位。公司提醒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江西联创光电超导应用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标的公司”)及相关方仍在就2023年度相关财务数据与交易对方不一致问题进行核查,在核查清楚并披露前暂不推进交易,交易后续是否推进以及推进具体情况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持续关注该事项的进展情况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针对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司对有关事项进行了核查,并分别向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核实,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生产经营情况  
经公司自查,公司目前生产经营一切正常,日常经营情况未发生重大调整或变化,也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二)重大风险提示  
2024年8月6日,公司披露了《关于收购参股江西联创光电超导应用有限公司部分股权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46)及其相关公告,2024年9月20日,公司披露了《关于收购参股江西联创光电超导应用有限公司部分股权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59)及其相关公告,2024年10月18日,公司披露了《关于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江西联创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收购参股江西联创光电超导应用有限公司部分股权暨关联交易的公告>的回复公告》(公告编号:2024-063)。2024年10月22日,公司披露了《关于收购参股江西联创光电超导应用有限公司部分股权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64)。

4.公司在回复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江西联创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收购参股江西联创光电超导应用有限公司部分股权暨关联交易的公告中披露,2023年度财务数据与主要客户“夏煜”母公司“宇墨盈合”企业股份公司的公告中披露的2023年度财务数据存在差异,主要是:(1)2023年度公允价值变动损益的金额存在差异,2,500万元,而标的公司预收款项科目未显示该笔款项;(2)标的公司2023年度“宇墨盈合”企业股份公司的收入,但无销货收入,但销货收入将计入其前五十大供应商名单,针对上述事项的公允及关联方仍在就2023年度财务数据与交易对方不一致问题进行核查,在核查清楚并披露前暂不推进交易,交易后续是否推进以及推进具体情况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持续关注该事项的进展情况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一)市场交易风险  
公司股票于2024年10月28日、10月29日、10月30日连续三个交易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截至2024年10月30日,公司股票收盘价为42.48元/股,处于历史高位,公司提醒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二)其他风险提示  
公司提醒广大投资者,有关公司信息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和法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经济观察报》的公开为准,公司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相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四、董事会声明及重要承诺  
本公司董事会声明,除已按法定披露的事项外,本公司没有任何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等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对其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价格可能产生重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五、上网公告内容  
1、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关于江西联创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问询函的回复;  
2、四、董事会声明及重要承诺

证券代码:688429 证券简称:时创能源 公告编号:2024-063

## 常州时创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常州时创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于2024年10月30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4年10月25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本次会议由董事长符黎明先生召集和主持,会议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9人。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的召集、召开以及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常州时创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主要会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原因  
√适用 □不适用

项目名称	变动比例(%)	主要原因
营业收入	-58.1	光伏产业价格整体呈波动下行态势,电池片价格持续下跌,受市场价格影响,公司电池片销售价格有所下降,销售收入减少;公司持续保持产学研一体化研发,自主创新能力较强,报告期内持续加大产品研发投入,自研技术不断取得突破,对进口产品替代效果明显,行业领域地位进一步提升,同时,为落实“双碳”目标,公司加大新能源领域投入,报告期内,公司在20W PERC硅片和20W锂电池相关设备的采购金额进行估计并计提减值准备,影响净利润。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59.87	营业收入下降,销售费用增加,管理费用增加,无形资产摊销增加,研发费用增加,公允价值变动损益减少。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不适用	营业收入下降,销售费用增加,管理费用增加,无形资产摊销增加,研发费用增加,公允价值变动损益减少。

项目 2024年前三季度 2023年前三季度

营业收入	456,727,522.48	1,348,803,406.6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56,727,522.48	1,348,803,406.6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56,727,522.48	1,348,803,406.62

项目 2024年前三季度 2023年前三季度

营业收入	453,288,739.84	1,347,536,337.9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95,027,487.21	981,571,213.6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5,925,042.07	118,906,392.56

常州时创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于2024年10月30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4年10月25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本次会议由董事长符黎明先生召集和主持,会议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9人。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的召集、召开以及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常州时创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一)普通投资者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数量	比例(%)
普通股	4,383	0.00
优先股	0	0.00

项目 2024年前三季度 2023年前三季度

营业收入	453,288,739.84	1,347,536,337.9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95,027,487.21	981,571,213.6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5,925,042.07	118,906,392.56

常州时创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于2024年10月30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4年10月25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本次会议由董事长符黎明先生召集和主持,会议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9人。会议的召集、召开以及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常州时创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常州时创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于2024年10月30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4年10月25日向全体监事发出。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黄国银先生召集和主持,会议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会议的召集、召开以及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常州时创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常州时创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于2024年10月30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4年10月25日向全体监事发出。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黄国银先生召集和主持,会议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会议的召集、召开以及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常州时创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